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reentown Service Group Co. Ltd.

綠城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869)

**委任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以及
董事會委員會組成的變動**

董事會欣然宣佈以下委任自2020年1月6日起生效：

- (i) 委任王光建先生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及
- (ii) 委任吳愛萍女士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兼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委員會的成員。

綠城服務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i)委任王光建先生(「王先生」)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ii)委任吳愛萍女士(「吳女士」)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iii)董事會委員會成員的變動自2020年1月6日(「生效日期」)起生效。

委任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董事會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宣佈王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而吳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兼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委員會的成員，自生效日期起生效。

王先生，48歲，於2001年12月畢業於重慶大學，並取得技術經濟學與管理學碩士學位。王先生自2000年起於重慶龍湖企業拓展有限公司(「重慶龍湖」)任職，現任重慶龍湖董事會主席。自2017年起，王先生擔任龍湖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960)的公司)的副總裁兼龍湖物業服務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主席。自2019年起，王先生亦擔任冠寓商業管理有限公司的首席執行官。此外，於2013年2月至2016年12月期間，王先生擔任成都龍湖錦華置業有限公司總經理。

吳女士，60歲，於1987年7月畢業於廈門大學，並取得金融學士學位。吳女士於1998年2月取得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的註冊會計師資格，並分別於2007年2月及2011年12月任職為一名註冊資產評估師及註冊稅務師。自2003年3月至2015年12月，吳女士於綠城中國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3900)的公司)旗下的集團公司擔任多個職位，包括副總會計師、審核部經理、財務部經理、總經理助理及副總經理。

於本公告日期，(i)王先生及吳女士各自概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予披露的權益；及(ii)王先生及吳女士於獲委任日期前過往三年內並無於香港或任何其他主要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且彼等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有關委任王先生及吳女士的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王先生及吳女士各自就彼等獲委任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與本公司訂立委任書，自生效日期起計為期三年。彼等將任職至其獲委任後本公司的首屆股東大會，並可於該大會上膺選連任，其後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規定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須最少每三年輪席告退一次。王先生及吳女士各自將有權收取年度酬金人民幣240,000元，以分別擔任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此乃經董事會參考現行市況及彼於本公司的角色及職責後釐定。

董事會謹此對王先生及吳女士加入董事會致以誠摯的歡迎。

承董事會命
綠城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李海榮

中國，杭州

2020年1月6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李海榮女士(主席)、楊掌法先生、吳志華先生及陳浩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壽柏年先生、夏一波女士及王光建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風先生、潘昭國先生、黃嘉宜先生及吳愛萍女士。